

國立嘉義大學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專題研究」課程實施辦法

105 年 4 月 13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 年 12 月 22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2 年 3 月 22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5 年 6 月 10 日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壹、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加強本系大學部學生之研究與實務訓練，而訂定「本系『專題研究』課程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貳、課程說明

本要點所稱專題研究，係指依本系必選修科目冊中「運動科學與訓練學程」規劃開設之必選課程『專題研究』。課程於大四上學期開課，2 學分，修課學生須依據課堂規定撰寫研究論文並進行公開發表。

參、實施辦法

一、專題研究由修課同學 1-2 人為一組，撰寫研究論文。

二、修課同學依個人興趣徵詢本系教師擔任指導教師，修課學生需於規定時間內獲得指導教師同意，並填寫「專題研究指導教師同意書」如(附件 1)繳交給專題研究授課教師。

三、修課學生若欲更換指導教師或變更合作組別，須於該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完成申請程序，將「專題研究更換指導教師申請表」(如附件 2)或「專題研究更換合作組別申請表」(如附件 3)繳交給專題研究授課教師。更換指導教師或變更合作組別以一次為限。逾期限後若欲申請更換指導教師或變更合作組別，需重新通過研究計畫公開發表。

四、專題研究修課學生須依據課堂規定，於學期間及學期末分別進行研究計畫公開發表及研究成果公開發表。學生應全程參加公開發表會各場報告，並提出問題相互討論，報告時學生之衣著必須整齊端莊。

五、學生修改完成之專題研究論文封面及內容均應符合專題研究課程規範之撰寫格式(內文須達 15 頁以上)。完成後之專題研究論文須經指導教師簽名，並於各學期規定之期限內繳交裝訂完成之論文紙本給授課教師。逾期及未繳交者，該課程成績將無法獲得通過。

六、若修課同學有特殊狀況需進行調整，須由授課老師提系務會議備查。

肆、成績考評

專題研究成績考評，由授課教師、口試委員、指導教師評定，計分方式依授課大綱評分規定。

伍、本辦法經系務會議決議通過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專題研究指導教師同意書
2. 專題研究更換指導教師申請表
3. 專題研究更換合作組別申請表

附件 1

國立嘉義大學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專題研究指導教師同意書

學生姓名	學號	電話	e-mail

因專題研究課程撰寫專題研究論文，擬請_____老師指導。

專題論文題目為_____

(以上由學生自行填寫)

謹陳

指導教師(簽名)：

系主任：

學生：(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註：本表經填寫後正本於授課教師存查。

附件 2

國立嘉義大學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專題研究更換指導教師申請表

學生：

請具體說明更換指導教師原因：

原指導教師(簽名)：

新指導教師(簽名)：

系主任：

學生：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註：本表經填寫後正本於授課教師存查。

附件 3

國立嘉義大學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專題研究更換合作組別申請表

學生：

請具體說明更換合作組別原因：

更換前專題論文題目：

更換後專題論文題目(請註明學生姓名)：

1.

2.

學生(兩位學生均需親筆簽名)：

指導教師(簽名)：

系主任：

學生：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註：本表經填寫後正本於授課教師存查。